

宁波波导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资料

宁波波导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议程

现场会议时间: 2020年6月29日 14:00

现场会议地点: 浙江省宁波市奉化区大成东路 999 号公司二楼一号会议室

会议主持人:徐立华董事长

表决方式: 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会议议程:

- 一、主持人宣布现场会议开始
- 二、主持人宣布现场出席会议的股东人数及所持股份并选举监票人(两名 股东代表和一名监事)

三、审议会议议案

- 1、审议《公司 2019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审议《公司 2019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3、审议《公司 2019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4、审议《公司 2019 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 5、审议《公司 2019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 6、审议《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 7、审议《关于选举第八届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8、审议《关于选举第八届独立董事的议案》。
- 9、审议《关于选举第八届监事的议案》
- 四、股东代表发言及管理层解答
- 五、大会对以上议案进行逐项表决
- 六、听取独立董事 2019 年度述职报告
- 七、宣布现场与网络投票合并表决结果并宣读股东大会决议
- 八、律师宣读法律意见书
- 九、主持人宣布会议结束

宁波波导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 年度工作报告

各位股东、股东代理人:

我受董事会委托,向大会作《公司 2019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一、报告期内公司所从事的主要业务、经营模式及行业情况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的传统业务即移动电话的研发、生产和销售经营规模因为市场竞争的加剧而持续萎缩;公司新开发的机动车定位器、人脸识别及实名认证装置等智能设备业务,由于自身投入有限及外部市场竞争等原因,也未达到预期效果。公司曾经拥有的以智能手机为主的电子通讯产品的研发和生产体系,以及与之相配套的供应链体系和质量保证体系已不再完整。公司的经营模式也从过去的 ODM 业务为主,转变为以 OEM 业务为主,即产品的设计开发是由客户自主或委外完成的,公司现有业务盈利能力很低。

报告期内,公司所处的移动电话行业竞争格局变化不大。随着网络升级和互联网应用红利的消失及手机性能的提高,智能手机的新增和换机用户增速都在持续下降,市场竞争参与者的综合实力越来越强大,头部企业优势明显,行业的品牌集中度也越来越高;市场关注的"5G 概念"公司并未参与。

二、公司报告期内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

报告期内,为应对日趋严酷的竞争压力、也为避免业绩出现亏损,公司在维持生产基本正常和可持续的前提下,对内部机构和人员做了进一步的调整和优化、对各项费用做了进一步的控制和压缩。虽然通过努力,公司在传统的手机主板及整机业务之外引入了一些新产品的生产和销售,但公司现有主营业务的规模和盈利能力很低。

报告期内,公司共实现营业收入 53,723.19 万元,同比下降 11.55%;营业利润 2,857.79 万元,较上年度减少利润 288.41 万元,同比下降 9.17%;报告期内实现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791.60 万元,较上年度减少利润 518.69 万元,同比下降 15.67%。

(一)主营业务分析

1 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营业收入	537,231,885.50	607,381,787.44	-11.55
营业成本	495,565,586.28	562,451,184.83	-11.89
销售费用	2,658,446.76	5,032,661.40	-47.18
管理费用	24,332,564.52	22,345,408.62	8.89
研发费用	8,833,626.02	16,512,521.77	-46.50
财务费用	-2,457,465.89	-3,764,982.57	不适用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469,375.38	76,034,911.42	-75.7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937,063.35	79,984,659.49	-75.0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4,873.00	-249,128.00	不适用

变动原因说明:

- (1) 销售费用:主要系产品销售规模减小所致;
- (2) 研发费用: 主要系研发投入减少所致;
- (3) 财务费用: 主要系汇率变动影响汇兑损益的变化所致;
- (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主要系本期收到的税费返还减少所致;
- (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主要系本期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信托产品所致。

2 主营业务成本分析

(1) 成本分析表

单位:元

	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 成本比例 (%)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本期金 额较上 年同期 变动比 例(%)	情况 说明		
手机及配	原材料	309,446,403.61	76.45	300,221,464.85	67.41	3.07			
件	人工成本	14,551,409.18	3.59	17,746,712.22	3.99	-18.01			
	制造费用	7,314,608.41	1.81	8,273,287.39	1.86	-11.59			
	加工费	0.00	0.00	1,052,266.81	0.24	-100.00			
智能设备	原材料	69,670,654.49	17.21	108,455,254.24	24.35	-35.76			
	人工成本	606,308.72	0.15	705,293.81	0.16	-14.03			
	制造费用	304,775.35	0.08	328,798.84	0.07	-7.31			
	加工费	2,869,946.24	0.71	3,760,355.07	0.84	-23.68			
软件及服	其他	10,478.13	0.00	4,791,527.10	1.08	-99.78			

务收入						
合计	404,774,584.13	100.00	445,334,960.33	100.00	-9.11	

3 研发支出

(1) 研发支出情况表

单位:元

本期费用化研发投入	8,833,626.02
研发投入合计	8,833,626.02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比例(%)	1.64
公司研发人员的数量	18
研发人员数量占公司总人数的比例(%)	4.60

(二)行业、产品或地区经营情况分析

(1).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十	마요 ハ호	: U.A	i± v⊓			
	主营业务分产品情况											
							毛利率		营业收入	·	营业成本	
项目	分产	品	营业收入		营业成	本	(%)		比上年	曾	比上年增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减(%))	减 (%)	
手机	主板		239,230,90	61.75	239,678	3,875.60	-0.19	9	-2.	.63	-3.06	增加 0.44 个百分点
及配	整机		93,773,30	66.75	91,633	3,545.60	2.2	8	8.	.04	14.47	减少 5.49 个百分点
件	小计		333,004,32	28.50	331,312	2,421.20	0.5	1	0.	.16	1.23	减少 1.05 个百分点
	智能	设备	79,027,8	87.54	73,451	,684.80	7.0	7.06		.70	-35.14	增加 0.64 个百分点
	软件	及服	1,393,0	91.53	10	,478.13	99.2	5	-94.	.37	-99.78	增加 18.62 个百分点
	务收	入										
		计	413,425,30	07.57	404,774	,584.13	2.09	9	-13.	.55	-9.11	减少 4.79 个百分点
						主营	业务分地	区位	青况			
	VIII.E		# II .V. \		H- II -D-L	毛利率	营业	业收	2收入比上 营业成本比上		业成本比上	7 71 7 1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九)地区		营业收入	7	营业成本	(%)	年均	增减	咸(%) 年增减(%)		増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非	三洲		1,307,408.18		1,020,372.61	21.9	05		56.75		32.20	增加 14.49 个百分点
美	洲		91,727,900.22	8	39,904,526.13	1.9	19		50.96		60.95	减少 6.08 个百分点
欧	で洲		1,013,087.54		1,029,207.00	-1.5	9 -91.		-91.91		-91.29	减少 7.19 个百分点
71	洲	3	319,376,911.63	31	12,820,478.39	2.0)5		-15.82		-17.00	增加 1.39 个百分点
总	计	۷	413,425,307.57	40	04,774,584.13	2.0)9		-13.55		-9.11	减少 4.79 个百分点

(三) 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1 资产负债情况分析表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数 占总资产的 比例(%)	上期期末数	上期期末数 占总资产的 比例(%)	本期期 末金额 较上期 期末变 动比例 (%)	情况说明
货币资金	302,615,025.53	29.15	264,058,897.03	25.19	14.60	
交易性金融资产	226,882,719.18	21.85				主要系 2019 年 1 月 1 日起 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调整 所致。
应收票据	419,825.00	0.04	250,000.00	0.03	67.93	主要系票据结算增加所致。
应收账款	65,016,702.14	6.26	92,375,117.74	8.81	-29.62	
预付款项	9,678,302.37	0.93	3,796,136.02	0.36	154.95	主要系预付结算增加所致。
其他应收款	4,148,957.78	0.40	46,574,379.23	4.44	-91.09	主要系处理淮安弘康委托 贷款事项所致。
存货	30,962,342.08	2.98	47,369,134.20	4.52	-34.64	主要系库存备货减少所致。
其他流动资产	109,002,945.55	10.50	266,525,646.37	25.42	-59.10	主要系 2019 年 1 月 1 日起 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调整 所致。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00,720,000.00	9.61	-100.00	主要系 2019 年 1 月 1 日起 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调整 所致。
长期股权投资	12,748,391.88	1.23	13,022,467.42	1.24	-2.1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40,000,000.00	3.85				主要系 2019 年 1 月 1 日起 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调整 所致。
投资性房地产	155,713,363.75	15.00	123,729,978.83	11.80	25.85	
固定资产	68,063,738.62	6.56	75,048,694.44	7.16	-9.31	
在建工程			1,565,626.67	0.15	-100.00	主要系在建变电站本期末 完工转入固定资产所致。
无形资产	11,272,257.03	1.09	11,682,193.59	1.11	-3.51	
其他非流动资产	1,626,152.44	0.16	1,626,152.44	0.16	0.00	
应付账款	95,344,762.06	9.18	119,870,770.69	11.43	-20.46	
预收款项	10,168,829.58	0.98	20,171,832.43	1.92	-49.59	主要系预收款结算方式减 少所致。
应付职工薪酬	6,885,481.66	0.66	9,021,076.83	0.86	-23.67	
应交税费	6,966,557.07	0.67	7,219,960.06	0.69	-3.51	
其他应付款	9,489,437.90	0.91	9,934,054.85	0.95	-4.48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 负债	239,693.65	0.02				系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 款转列。

长期应付款			472,724.00	0.05	-100.00	系国债转贷资金将于一年
						内到期,转列一年内到期
						的非流动负债。
递延收益	5,576,737.03	0.54	5,995,594.10	0.57	-6.99	

(四)核心竞争力分析

公司以前年度的手机业务一直采用是所谓快速跟随策略:就是基于上游核心芯片的手机解决方案,响应市场需求尽快开发出产品进行销售。公司的产品研发能力处于行业中游水平,可以进行基于核心芯片基础上的全方位硬件开发和基于操作系统上的各种应用软件开发。公司的研发成果除满足自身需要外,还可为第三方提供技术服务。为应对经营亏损,公司近年来对内部人员和机构做了大幅度调整,导致原有相对完整的研发、生产和质量保证体系大幅削弱,上述竞争力明显变弱,新的核心竞争力尚未形成。

三、董事会开展的主要工作

2019 年,董事会严格按照议事规则开展日常工作,各专业委员会各司其责,对公司的发展战略、重大资本运作、高管人员的薪酬与考核提出意见和建议,有效促进了董事会的规范运作和科学 决策。

- 1、报告期内,公司严格遵循《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的要求,逐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维护上市公司及股东利益,确保了公司安全、稳定、健康、持续的发展。公开、公正、公平、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地披露信息,切实履行作为上市公司的信息披露义务,积极维护公司和投资者,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 2、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均能按规定的程序与内容召开,行使章程规定的决策监督职能,公司董监事及高管人员勤勉尽责、诚信自律。公司经理层严格按照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职责,严格执行董事会决议,不存在越权行为,不存在内部人控制的倾向,不存在未能忠实履行职务、违背诚信义务的情形。
- 3、自觉接受监事会的监督。监事会成员依法出席了 2018 年度股东大会及各次董事会。 各次 会议所作决议均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未发现有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况。

四、董事会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

(一) 行业竞争格局和发展趋势

过去几年,移动通信行业发生了深刻的变化,国内几大品牌手机与国外仅存的苹果、三星等巨

头同台竞争,几乎瓜分了全球所有市场,其余小品牌、新品牌参与市场竞争的机会几乎为零。随着 5G 通讯技术标准的逐步推广,大量新技术、新材料甚至"黑科技"的应用,这种市场竞争格局会 得到进一步的强化。在此背景下,手机 ODM 业务对厂家综合实力的要求也越来越高,公司曾经赖以 生存的靠为中小品牌 ODM 手机业务、维持一定规模和利润的经营模式,已无法持续下去。公司新开发的智能设备业务,目前看来市场竞争也十分激烈,公司参与程度十分有限。

(二) 公司发展战略

公司在找寻到新的发展战略之前还只能坚持过去的战略:即在努力做好移动通信产品的同时, 大力探索、开展"创业创新,合作共赢"活动,激发公司员工及合作伙伴的主动性和创造性,积极 尝试进入新的产业和领域,通过产业升级和产业转型,努力实现企业的健康、持续发展。

(三) 经营计划

2020年为尽可能减少亏损、维护股东权益,公司今年计划做好以下几方面工作:

- 1、严格控制各项支出,在找到新的利润增长点之前首先做好"节流"工作;
- 2、挖掘内部潜力,努力开拓除手机外其他电子产品的加工业务,减少工厂亏损;
- 3、提高现有资源的利用效率,适时盘活资产、收缩战线;
- 4、积极寻找合作伙伴,多渠道、多举措努力帮助公司走出经营困境。

五、可能面对的风险

移动通讯产业一直以来都是一个高度竞争的行业,技术进步和产品更新速度原本就很快。随着智能手机时代的来临,软件、服务和内容的整合能力又成为手机厂家核心竞争力的衡量标准,整个产业互联网化的特点越来越明显。行业最新的变化,对厂家整合全产业链资源的能力又提出了更高的要求。与实力强大的行业竞争者相比,公司在整个产业链中的竞争优势很有限,未来发展面临的技术风险和市场风险都十分突出。

公司自上市以来一直聚焦在移动电话领域,近年来,为摆脱对手机业务的过分依赖,公司做过很多尝试,也取得了一些进展,但这类新产品的开发、新业务的探索也面临很大的不确定性。

请予审议。

宁波波导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19 年度工作报告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我受监事会委托,向大会作《公司 2019 年度监事会报告》。

一、 监事会的工作情况

召开会议的次数	4
监事会会议情况	监事会会议议题
レ民版事会な場合が	公司 2018 年年度报告相关事项、预计
七届监事会7次会议	2019 年日常关联交易
七届监事会8次会议	公司 2019 年一季度报告、会计政策变更
七届监事会9次会议	公司 2019 年半年度报告
七届监事会 10 次会议	公司 2019 年三季报告

二、监事会对公司依法运作情况的独立意见

本报告期内监事会成员依法出席了 2018 年度股东大会、列席了各次董事会。各次会议所作决议均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未发现有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况。监事会认为,公司董事会和管理层 2019 年度的工作能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法规制度进行规范运作,认真履行股东大会有关决议,经营决策科学合理,工作认真负责,未发现有违反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或损害公司利益的行为。

三、 监事会对检查公司财务情况的独立意见

监事会对公司的财务制度和财务状况进行了不定期监督检查,认为:公司严格按 照企业会计制度规范财务管理工作,财务状况良好,财务内控制度健全并得到了很好 的执行,各项财务报告真实、准确、完整,无虚假记载,财务报表客观、公正地反映 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四、监事会对公司收购、出售资产情况的独立意见

监事会认为公司在报告期内的收购出售资产行为审批程序合法、价格合理、决策有效,没有发现内幕交易和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或造成公司资产流失的行为。

五、 监事会对公司关联交易情况的独立意见

监事会认为公司在 2019 年度所发生日常关联交易事项均为公司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属于正常经营行为。关联交易符合市场公允性原则以及必要性、适度性原则,不会对公司的独立性产生影响,不会对公司及子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产生不利影响,不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六、 监事会对会计政策变更出具审核意见

根据《监事会议事规则》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监事会对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的《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进行了认真审阅,并出具审核意见如下:

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规定,执行新的会计政策符合财政部、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相关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同意会计政策的变更。

七、监事会对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审阅情况及意见

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企业内部控制配套指引》和证监会相关规定,公司监事会对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发表意见如下:

- 1、公司按照自身的实际情况,初步建立健全了覆盖公司各环节的内部控制制度, 保证了公司业务的正常进行,保护公司资产的安全与完整;
- 2、公司内部控制组织机构基本完整,内部审计小组及人员配备齐全到位,保证了公司内部控制重点活动的执行及监督充分有效;
- 3、2019 年度,公司未有违反《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企业内部控制配套指引》 和证监会相关规定的重大事项发生。

综上所述,监事会认为,公司内部控制制度执行情况良好,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

证券监管部门对上市公司内控制度管理的规范要求,未发现本公司存在内部控制设计或执行方面的重大缺陷。

请予审议。

宁波波导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公司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其他各项具体会计准则、应用指南及准则解释等相关规定进行确认和计量,编制了2019年度合并财务报表。此报表已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

一、报告期主要财务数据和指标

项 目	2019年	2018年	增减金额	增减比例
营业收入(万元)	53, 723. 19	60, 738. 18	-7, 014. 99	-11.55%
营业利润(万元)	2, 857. 79	3, 146. 20	-288. 41	-9.17%
归属于上市公司 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2, 791. 60	3, 310. 29	-518.69	-15. 6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 损益的净利润(万元)	-2, 092. 07	-441.06		不适用
每股收益 (元)	0.04	0.04		0.00%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万元)	1, 846. 94	7, 603. 49	-5, 756. 55	-75. 71%
归属于上市公司 股东的净资产(万元)	90, 347. 92	87, 565. 84	2, 782. 08	3. 18%
总资产(万元)	103, 815. 07	104, 834. 44	-1, 019. 37	-0.97%

报告期内公司共实现营业收入 53, 723. 19 万元, 比上年度减少 7, 014. 99 万元, 同比减少 11. 55%。 营业利润 2, 857. 79 万元, 比上年度减少 288. 41 万元, 同比减少 9. 17%。

报告期内实现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791.60 万元,比上年度减少 518.69 万元,同比减少 15.67%。扣非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2,092.07 万元,比上年度多亏 1,651.01 万元。

报告期内基本每股收益 0.04 元,和上年度每股收益持平。

报告期内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 1,846.94 万元,比上年度减少 5,756.55 万元,同比减少 75.71%。

二、报告期末财务状况分析

(一) 资产状况

报告期末资产总额 103,815.07 万元,比期初减少 1,019.37 万元,减少 0.97%,各项资产状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 目	期末	期初	增减金额	增减比例
货币资金	30, 261. 50	26, 405. 89	3, 855. 61	14.60%
交易性金融资产	22, 688. 27		22, 688. 27	
应收票据	41.98	25.00	16. 98	67. 93%
应收账款	6, 501. 67	9, 237. 51	-2, 735. 84	-29.62%
预付款项	967.83	379.61	588. 22	154. 95%
其他应收款	414.90	4, 657. 44	-4, 242. 54	-91.09%
存货	3, 096. 23	4, 736. 91	-1,640.68	-34.64%
其他流动资产	10, 900. 29	26, 652. 56	-15, 752. 27	-59. 1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0,072.00	-10,072.00	-100.00%
长期股权投资	1, 274. 84	1, 302. 25	-27.41	-2.1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4,000.00		4,000.00	
投资性房地产	15, 571. 34	12, 373. 00	3, 198. 34	25. 85%
固定资产	6, 806. 37	7, 504. 87	-698. 50	-9.31%
在建工程		156. 56	-156. 56	-100.00%
无形资产	1, 127. 23	1, 168. 22	-40.99	-3.51%
其他非流动资产	162.62	162.62		0.00%
资产总计	103, 815. 07	104, 834. 44	-1, 019. 37	-0. 97%

- 1、货币资金 30, 261. 50 万元,比期初增加 3, 855. 61 万元,增加 14. 60%,主要系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增加及处置闲置房产现金增加所致;
- 2、应收票据 41.98 万元,比期初增加 16.98 万元,增加 67.93%,主要系以承兑汇票方式结算金额增加所致;
- 3、应收账款 6,501.67 万元,比期初减少 2,735.84 万元,减少 29.62%,主要系应收账款收回 所致;
- 4、预付款项 967.83 万元,比期初增加 588.22 万元,增加 154.95%,主要系公司以预付款结算方式金额增加所致;
- 5、其他应收款 414.90 万元,比期初减少 4,242.54 万元,减少 91.09%,主要系处理淮安弘康委托贷款问题所致;
- 6、存货 3,096.23 万元,比期初减少 1,640.68 万元,减少 34.64%,主要系销售规模缩小、库存备货减少及库存消化所致;
- 7、投资性房地产 15,571.34 万元,比期初增加 3,198.34 万元,增加 25.85%,主要系淮安弘康委托贷款通过房产抵偿债务过户至我司所致;
- 8、固定资产 6,806.37 万元,比期初减少 698.50 万元,减少 9.31%,主要系日常计提折旧所致;
 - 9、在建工程为零万元,主要系在建变电站本期完工所致;

10、交易性金融资产、其他流动资产、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及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的变化,主要都系根据新的金融工具准则核算列报调整所致;

(二) 负债状况

报告期末负债总额 13, 467. 15 万元, 比期初减少 3, 801. 45 万元, 减少 22. 01%, 各项负债状况如下:

单位: 万元

项 目	期末	期初	增减金额	增减比例
应付账款	9, 534. 48	11, 987. 08	-2, 452. 60	-20.46%
预收款项	1, 016. 88	2, 017. 18	-1,000.30	-49.59%
应付职工薪酬	688. 55	902. 11	-213. 56	-23.67%
应交税费	696.66	722. 00	-25. 34	-3.51%
其他应付款	948.94	993. 41	-44. 47	-4.48%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3. 97		23. 97	
长期应付款		47. 27	-47. 27	-100.00%
递延收益	557. 67	599. 56	-41. 89	-6.99%
负债合计	13, 467. 15	17, 268. 60	-3, 801. 45	-22. 01%

- 1、应付账款 9,534.48 万元,比期初减少 2,452.60 万元,减少 20.46%,主要系公司销售规模的缩小,采购量减少,期末应付未付货款相应减少所致;
- 2、预收款项 1,016.88 万元,比期初减少 1,000.30 万元,减少 49.59%,主要系以预收款结算方式金额减少所致
 - 3、应付职工薪酬 688.55 万元,比期初减少 213.56 万元,减少 23.67%,主要系人员减少所致;
 - 4、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及长期应付款变动主要系国债转贷到期转列所致;

(三) 权益状况

报告期末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90,347.92 万元,比期初增加 2,782.08 万元,增加 3.18%,主要系本期盈利所致。

三、2019年度经营业绩分析

(一) 营收情况

单位: 万元

项 目	2019年	2018年	增减金额	增减比例
营业收入	53, 723. 19	60, 738. 18	-7, 014. 99	-11.55%
营业成本	49, 556. 56	56, 245. 12	-6, 688. 56	-11.89%
营业毛利率	7. 76%	7. 40%	0.36%	

报告期内公司共实现营业收入 53,723.19 万元,比上年度减少 7,014.99 万元,减少 11.55%,主要是市场情况变化所致。营业毛利率 7.76%,与上年基本持平。

(二) 费用情况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9年	2018年	增减金额	增减比例
销售费用	265.84	503. 27	-237. 43	-47. 18%
管理费用	2, 433. 26	2, 234. 54	198. 72	8. 89%
研发费用	883. 36	1,651.25	-767. 89	-46. 50%
财务费用	-245. 75	-376. 50	130. 75	不适用
所得税费用	434. 76	4.84	429. 92	8875.60%

- 1、销售费用 265.84 万元,比上年度减少 237.43 万元,同比减少 47.18%,主要系销售规模减小、销售人员和销售推广费减少所致;
- 2、管理费用 2,433.26 万元,比上年度增加 198.72 万元,同比增加 8.89%,主要系本年度支付淮安弘康委托贷款执行律师费等原因所致;
- 3、研发费用883.36万元,比上年度减少767.89万元,同比减少46.50%,主要系研发人员和研发投入减少等原因所致;
 - 4、财务费用-245.75万元,比上年度增加130.75万元,主要系本期汇兑收益减少所致。
- 5、所得税费用 434.76 万元,比上年度增加 429.92 万元,主要系本年度应纳税所得额增加所致;

(三) 其他项目

单位: 万元

项 目	2019 年	2018年	增减金额	增减比例
其他收益	175. 97	1, 094. 63	-918.66	-83. 92%
投资收益	1, 972. 16	1, 468. 30	503. 86	34. 32%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188. 27		188. 27	
信用减值损失	115. 10		115. 10	
资产减值损失	471.27	1, 049. 75	-578. 48	-55. 11%
资产处置收益	566. 87	1, 726. 44	-1, 159. 57	-67. 17%
营业外收入	385.09	191. 20	193. 89	101. 41%
营业外支出	16. 52	22. 25	-5. 73	-25. 75%

- 1、其他收益 175.97 万元,比上年度减少 918.66 万元,同比减少 83.92%,主要系退税等政府补助减少所致;
- 2、投资收益 1,972.16 万元,比上年度增加 503.86 万元,同比增加 34.32%,主要系购买理财产品等投资收益增加及根据新的债务重组准则核算所致;

- 3、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188.27 万元, 主要系根据新的金融工具准则核算理财收益所致;
- 4、信用减值损失 115.10 万元, 主要系根据新的金融工具准则计提坏账准备所致;
- 5、资产减值损失 471. 27 万元,比上年度减少 578. 48 万元,同比减少 55. 11%,主要系本年度 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减少等原因所致;
- 6、资产处置收益 566.87 万元,比上年度减少 1,159.57 万元,同比减少 67.17%,主要系本年度收到拆迁补偿收入减少所致;
- 7、营业外收入 385.09 万元,比上年度增加 193.89 万元,同比增加 101.41%,主要系处理无法支付款项所致:

(四) 利润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年	2018年	增减金额	增减比例
营业利润	2, 857. 79	3, 146. 20	-288.41	-9.17%
净利润	2, 791. 60	3, 310. 29	-518.69	-15. 67%

报告期内实现营业利润 2,857.79 万元,比上年度减少 288.41 万元,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791.60 万元,比上年度减少 518.69 万元,同比减少 15.67%,主要原因如下:

- 1、营业收入同比减少,营业毛利相应减少;
- 2、其他收益等同比去年有所减少;
- 3、应纳税所得额增加,所得税费用增加;

四、2019年度现金流量分析

单位: 万元

项目	2019年	2018年	增减金额	增减比 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 846. 94	7, 603. 49	-5, 756. 55	-75. 7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 993. 71	7, 998. 47	-6, 004. 76	-75.0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 49	-24. 91	0.42	不适用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 855. 61	15, 789. 70	-11, 934. 09	-75. 58%

报告期内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为 3,855.61 万元,比上年度少流入 11,934.09 万元,其中:

- 1、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 1,846.94 万元,比上年度少增加 5,756.55 万元,主要系本期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及收到的税费返还减少原因所致;
 - 2、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1,993.71万元,比上年度少增加6,004.76万元,主要系

本期购买信托产品等投资支付的现金增加原因所致;

3、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24.49万元,与上年持平。

五、主要指标完成情况

项目	2019 年	2018年	增减情况				
一、偿债能力分析							
流动比率	5.80	4. 34	1.46				
速动比率	4.64	3. 33	1.31				
资产负债率(%)	12.97	16. 47	-3.50				
负债对股东权益比率(%)	14. 91	19.72	-4.81				
二、营运能力分析							
应收账款周转率	6.41	6.45	-0.04				
存货周转率	12.65	7. 91	4.74				
总资产周转率	0.51	0.58	-0.07				
三、盈利能力分析							
营业毛利率(%)	7. 76	7.40	0.36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 14	3.85	-0.71				
每股收益	0.04	0.04	_				
扣除非经常损益每股收益	-0.03	-0.01	-0.02				
每股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	0.02	0.10	-0.08				

请予审议。

2019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现将《波导股份 2019 年年度报告》和《波导股份 2019 年年度报告摘要》(登载 在 2020 年 3 月 17 日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 sse. com. cn))提交给本次大会。

请予审议。

宁波波导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定,公司 2019 年度实现净利润为 27,916,011.75元,其中母公司实现净利润 109,254,088.67元,公司年末可分配利润 为-391,598,297.63元,其中母公司年末可分配利润为-458,764,987.89元。

故 2019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本年度利润不分配。本年度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 股本。

请予审议。

宁波波导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一、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 机构信息

1. 基本信息

事务所名称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	2011年7月18日	是否曾从事证券服务业务 是
执业资质	务、中央企业审计入 型国有企业审计资格 税务代理及咨询、美	、证券期货相关业务、H 股企业审计业 围机构、金融相关审计业务、从事特大 、军工涉密业务咨询服务、IT 审计业务、 国公众公司会计监督委员会(PCAOB)注 汇报局(FRC)注册事务所等
注册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	医西溪路 128 号 6 楼

2. 人员信息;

首席合伙人	胡少先	合伙人数量	204 人
上年末从业人员 类别及数量	注册会计师		1,606人
	从业人员		5,603 人
<u></u>	从事过证券服务	务业务的注册会计师	1,000 人以上
注册会计师人数 近一年变动情况	新注册 355 人	,转入 98 人,转出 255	人

3. 业务规模;

上年度业务收入	22 亿元	上年末净资产	2.7 亿元
	年报家数	403 家	
	年报收费总额	4.6 亿元	
上年度上市公司 (含 A、B 股)年 报审计情况	涉及主要行业	务业,批发和零售业体育和娱乐业,电力生产和供应业,建筑金融业,租赁和商品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 b,房地产业,文化、 力、热力、燃气及水 筑业,交通运输业, 路服务业,水利、环 业,科学研究和技术

	服务业,农、林、牧、渔业,住宿和餐 饮业,教育,综合,采矿业等
资产均值	约 103 亿元

4. 投资者保护能力;

职业风险基金与职业保险状况		投资者保护能力
职业风险基金累 计已计提	1 亿元以上	相关职业风险基金与职业保险能够承 担正常法律环境下因审计失败导致的
购买的职业保险 累计赔偿限额	1 亿元以上	程正常法律环境下因审订 天威寺政的

5. 独立性和诚信记录: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 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近三年诚信记录如下:

类型	2017 年度	2018 年度	2019 年度
刑事处罚	无	无	无
行政处罚	无	无	无
行政监管措施	2 次	3 次	5 次
自律监管措施	1 次	无	无

具体明细如下:

序号	处理 类型	处理决定 文号	处理决定名称	处理机关	处理日 期	所涉项目	是否仍 影响目 前执业
1	自律 监管 措施	股转系统 发〔2017〕 77号	关于对天健会计师事务 所(特殊普通合伙)采取 自律监管措施的决定	全国中小企 业股份转让 系统	2017年 2月28 日	杭州天元宠物股份 有限公司 2014-2015 年度审 计报告	否
2	行政 监管 措施	行政监管 措施决定 书(2017) 53号	关于对天健会计师事务 所及相关人员采取出具 警示函措施的决定	浙江监管局	2017年 8月11 日	利欧集团股份有限 公司 2016 年年报	否
3	行政 监管 措施	行政监管 措施决定 书(2017) 21号	关于对天健会计师事务 所(特殊普通合伙)重庆 分所采取出具警示函措 施的决定	海南监管局	2017年 11月3 日	海南海药股份有限 公司2016年度财务 报表审计项目	否
4	行政 监管 措施	行政监管 措施决定 书(2018) 1号	关于对天健会计师事务 所(特殊普通合伙)及阮 响华、陈洪涛采取出具警 示函措施的决定	四川监管局	2018年1月8日	成都市路桥工程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度审计报告项目	否

5	行政 监管 措施	行政监管 措施决定 书 (2018) 21号	关于对天健会计师事务 所(特殊普通合伙)采取 出具警示函措施的决定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2018年 2月22 日	湖南大康农业股份 有限公司 2016 年 度财务报告审计项 目、上海成蹊信息 科技有限公司重大 资产重组审计项目	否
6	行政 监管 措施	行政监管 措施决定 书(2018) 19号	关于对天健会计师事务 所(特殊普通合伙)采取 出具警示函措施的决定	广东监管局	2018年 5月11 日	中青朗顿(北京) 教育科技股份有限 公司2014年度财务 报表审计项目	否
7	行政 监管 措施	行政监管 措施决定 书(2019) 7号	关于对天健会计师事务 所(特殊普通合伙)及注 册会计师黄志恒、章天赐 采取出具警示函措施的 决定	福建监管局	2019年 3月14 日	贵人鸟股份有限公司 2015-2017 年度 财务报表审计项目	否
8	行政 监管 措施	行政监管 措施决定 书(2019) 17号	关于对天健会计师事务 所(特殊普通合伙)采取 出具警示函措施的决定	浙江监管局	2019年 3月15 日	贝因美婴童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南京普天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金司、重庆秦安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成都云图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成都云图控股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年 报审计项目	否
9	行政 监管 措施	行政监管 措施决定 书(2019) 75号	关于对天健会计师事务 所(特殊普通合伙)、金 顺兴、李振华采取出具警 示函措施的决定	广东监管局	2019年 9月17 日	罗顿发展股份有限 公司2014年度年报 审计项目	否
10	行政 监管 措施	行政监管 措施决定 书(2019) 138号	关于对天健会计师事务 所(特殊普通合伙)及注 册会计师陈志维、李琼娇 采取出具警示函措施的 决定	浙江监管局	2019年 12月6 日	海越能源集团股份 有限公司2017年年 报审计项目涉及会 计差错部分	否
11	行政 监管 措施	行政监管 措施决定 书(2019) 119号	关于对天健会计师事务 所(特殊普通合伙)、禤 文欣、陈建成采取出具警 示函措施的决定	广东监管局	2019年 12月20 日	西陇科学股份有限 公司2018年度审计 项目	否

(二) 项目成员信息

1. 人员信息;

项目组	1成 姓名	执业资质	从业经历	兼职情况	是否从事过 证券服务业务

项目合伙 人	王强	中国注 册会计 师	1998 年起至今,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相关工作。	无	是
质量控制 复核人	张帅益	中国注册会计师	2009 年起至今,天健会计师 事务所,审计相关工作。	无	是
本期签字会计师	王强	中国注册会计师	1998 年起至今,天健会计师 事务所,审计相关工作。	无	是
	鲁艳丽	中国注册会计师	2009 年起至今,天健会计师 事务所,审计相关工作。	无	是

2. 上述相关人员的独立性和诚信记录情况。

上述人员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近三年诚信记录如下:

类型	2017 年度	2018 年度	2019 年度
刑事处罚	无	无	无
行政处罚	无	无	无
行政监管措施	无	无	无
自律监管措施	无	无	无

(三) 审计收费

董事会拟支付给会计师事务所 2019 年度的财务审计报酬为人民币 55 万元,内控审计报酬为人民币 17 万元,对审计发生的差旅费用由本公司承担。与 2018 年审计费用相同。

董事会拟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0 年度的审计机构,聘期一年。并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确定其 2020 年度财务审计的报酬。

请予审议。

宁波波导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选举第八届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徐立华先生、马思甜先生、戴茂余先生、王海霖先生为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三年。(董事候选人简历附后)

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徐立华先生,1963年出生,经济管理学硕士,本公司创始人,曾任奉化市波导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公司第一届董事会副董事长兼总经理、第二、三届董事会董事长兼总经理、第四、五、六、七届董事会董事长。兼任波导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

马思甜先生,管理工程硕士,中共党员,1964年出生,讲师,曾任宁波大学工商 经济系副主任、宁波保税区石油化工交易所总裁助理、中国华诚集团宁波华诚外贸发 展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等职,现任公司副总经理、第七届董事会秘书。

戴茂余先生,1964年出生,中共党员,工商管理博士,杭州电子科技大学副教授。曾任浙江省火炬中心企业发展部经理、杭州富丽实业公司总经理,杭州波导通信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宁波波导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宁波波导销售有限公司总经理、董事长等。浙江鸿年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兼任波导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投资顾问。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

王海霖,1981年出生,大学本科学历,拥有基金业从业资格,杭州市十大天使投资人。曾任杭州资信评估公司评估师,杭州士兰创业投资有限公司投资部经理,现任浙江银杏谷投资有限公司合伙人。兼任威锋科技、乐米科技董事、宁波波导卫星科技有限公司总经理。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

请予审议。

宁波波导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选举第八届独立董事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经公司董事会提名,江小军先生、陈一红女士、应志芳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三年。(董事候选人简历附后)

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江小军先生, 1971 年 4 月出生,硕士。历任 TCL 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变革创新推进中心副总经理,深圳市融创天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CEO、董事,深圳市中青合创传媒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北京中青盛世传媒文化有限公司副董事长,深圳市蓝凌软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深圳华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深圳市总商会第六届理事会理事。 现任深圳移盟投资有限公司董事长,深圳移盟资本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执行合伙人,兼任深桑达 A(证券代码: 000032)独立董事。

陈一红女士,1969年11月出生,大学学历,高级会计师,注册会计师,英国ACCA资深会员,财政部全国注册会计师行业领军人才。历任宁波审计师事务所国内审计一部副主任、综合验资部负责人、所长助理、副所长、总经理;现任宁波瑞鸿会计师事务所执行合伙人;兼任宁波东力(证券代码:002164)独立董事。

应志芳先生,1960年12月出生,宁波大学商学院副教授,MBA、企业管理、国际商务专业硕士生导师。同时还担任中国市场学会理事、全国高校商务管理研究会常务理事、宁波市市场营销协会副会长、宁波海曙区人力资源发展研究学会副会长,宁波天一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总监,宁波市人力资源管理师综合评审委员会委员,宁波市企业技能人才评价标准化体系建设领导小组专家组成员。

请予审议。

宁波波导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选举第八届监事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经监事会提名,赵书钦先生、涂建兵先生为公司第八届监事会候选人,任期三年。 上述两位非职工监事候选人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将与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 的职工代表监事共同组成第八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履历见附件)。

公司第八届监事会候选人简历:

赵书钦先生,1967年出生,硕士。曾在昆明轻工业机械厂工作,1993年加盟波导,曾任本公司副总工程师、宁波波导软件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本公司第六、七届监事会监事。

涂建兵先生,1972年出生,大专学历,中国注册会计师、中国注册税务师、高级会计师。曾任武汉桥建建筑装饰公司财务部经理、宁波波导股份有限公司随州分公司财务总监、随州波导电子有限公司财务总监。现任随州波导科技有限公司财务总监。本公司第六、七届监事会监事。

请予审议。

宁波波导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根据《公司法》、《关于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的指导意见》、《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及有关法律、法规、规章的规定,本人胡左浩作为宁波波导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独立董事,在 2019 年度工作中,忠实地履行了独立董事的职责,谨慎、认真、勤勉地行使了独立董事的权利,充分发挥了独立董事的作用,注重维护公司整体利益,维护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根据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关于加强社会公众股股东权益的保护的若干规定》和《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要求,现将2019年度履职情况汇报如下:

一、个人基本情况

胡左浩先生,1964年出生,清华大学经管学院市场营销系教授,博士生导师,清华大学中国企业研究中心常务副主任。兼任深圳金信诺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本人作为独立董事不存在影响独立性的情况。

二、年度履职概况

(一)报告期内,独立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情况

独立董事姓名	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次)	亲自出席 (次)	委托出席(次)	缺席(次)
胡左浩	6	6	0	0

本人对历次董事会会议审议的相关议案均认真审议,积极参与了讨论,并提出合理建议,以科学、审慎的态度行使表决权,对会议的各项议案均投赞成票,没有反对、弃权的情况。

(二) 2019 年度出席股东大会情况

本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一次股东大会,即于 2019 年 5 月 23 日召开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本人因工作原因没有出席本次年度股东大会。

(三) 发表独立意见情况

报告期内,本人在充分了解和认真审核的基础上,对公司的对外担保事项、关联交易、会计政策变更、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经营层业绩考核事项、公司 2018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控股股东及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及内控审计机构、转让全资子公司宁波波导软件有限公司 100%股权、公司拟出售部分闲置房产、购买信托产品等事项发表了独立性意见。

(四)上市公司配合独立董事的工作情况

报告期内,本人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保持定期沟通,公司为独立董事对于董事会的各项议案的调查、获取做出决议所需要的其他情况和资料提供尽可能的便利,积极有效地配合了独立董事的工作。

三、年度履职重点关注事项的情况

(一) 关联交易情况

按照《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以及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等制度的要求,根据客观标准对日常生产经营过程中所发生的关联交易是否必要、是否客观、是否对公司有利、定价是否公允合理、是否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等方面做出判断,并依照相关程序进行审核。

(二) 对外担保及资金占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无对外担保及资金占用情况。

(三)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

公司无募集资金。

(四) 高级管理人员提名以及薪酬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能严格按照已制定的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及有关考核激励的规定执行,薪酬的发放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的规定。

(五)业绩预告及业绩快报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发布了2018年度业绩预盈公告。

(六) 聘任或者更换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经连续十八年为公司提供财务审计服务, 该所审计人员业务熟练,对公司业务流程、财务及其他事项都较熟悉,董事会续聘其 为公司 2019 年度的财务审计机构及内控审计机构,聘期一年。

(七) 现金分红及其他投资者回报情况

公司 2019 年年末可分配利润为负,故本年度利润不分配。本年度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八)公司及股东承诺履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及股东无相关承诺事项。

(九) 信息披露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信息披露制度健全,能够真实、准确、完整、公正及时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十)内部控制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继续完善公司制度及流程,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配套指引等法律法规要求,积极推进实施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建设工作,并得到了规范实施。

(十一) 董事会以及下属专门委员会的运作情况

公司董事会下设战略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及审计委员会四个委员会。

本人担任战略委员会委员、提名委员会委员、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主任委员。2019年度,各专门委员会依据公司《章程》及各专门委员会相关议事规则开展工作,本人积极参加各项会议,履行相关职责。

作为公司战略委员会委员,本人根据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要求,对公司长期发展战略计划进行研究提出建议;对《公司章程》规定须经董事会批准的重大资本运作、资产经营项目进行研究并提出建议。

作为公司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主任委员,本人根据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要求,制定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政策与考核方案,按照绩效评价标准对高级管理人员的工作情况进行评估、审核,报告期内,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与考核完全依据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的《2018 年经营层考核办法》实施,无违规情况。

(十二) 其他事项

报告期内,本人作为独立董事,没有提议召开董事会的情况发生,没有独立聘请

外部审计机构和咨询机构对公司的具体事项进行审计和咨询的情况发生。

四、总体评价和建议

2019年,本人本着诚信、勤勉的精神,以对所有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负责的态度,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履行独立董事的义务,发挥独立董事的作用,切实维护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在新的一年本人将继续按照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和要求,继续履行独立董事的权利和义务,为提高董事会决策合理性、合法性、科学性,以及维护广大投资者尤其是中小投资者的合法权益发挥独立董事的作用,履行应尽的责任。

特此报告。

独立董事: 胡左浩

宁波波导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根据《公司法》、《关于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的指导意见》、《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及有关法律、法规、规章的规定,本人刘舟宏作为宁波波导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独立董事,在 2019 年度工作中,忠实地履行了独立董事的职责,谨慎、认真、勤勉地行使了独立董事的权利,充分发挥了独立董事的作用,注重维护公司整体利益,维护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根据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关于加强社会公众股股东权益的保护的若干规定》和《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要求,现将2019年度履职情况汇报如下:

一、个人基本情况

刘舟宏先生,1961年出生,大专学历,注册会计师。现为宁波国信震邦会计师事 务所合伙人,宁波市注册会计师协会常务理事。

本人作为独立董事不存在影响独立性的情况。

二、年度履职概况

(一)报告期内,独立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情况

独立董事姓名	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亲自出席	委托出席	缺席(次)
	(次)	(次)	(次)	吹/市(1八)
刘舟宏	6	6	0	0

本人对历次董事会会议审议的相关议案均认真审议,积极参与了讨论,并提出合理建议,以科学、审慎的态度行使表决权,对会议的各项议案均投赞成票,没有反对、弃权的情况。

(二) 2019 年度出席股东大会情况

本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一次股东大会,即于 2019 年 5 月 23 日召开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本人出席了本次股东大会。

(三) 发表独立意见情况

报告期内,本人在充分了解和认真审核的基础上,对公司的对外担保事项、关联交易、会计政策变更、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经营层业绩考核事项、公司 2018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控股股东及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及内控审计机构、转让全资子公司宁波波导软件有限公司 100%股权、公司拟出售部分闲置房产、购买信托产品等事项发表了独立性意见。

(四)上市公司配合独立董事的工作情况

报告期内,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保持定期沟通,公司为独立董事对于董事会的各项议案的调查、获取做出决议所需要的其他情况和资料提供尽可能的便利,积极有效地配合了独立董事的工作。

三、 年度履职重点关注事项的情况

(一) 关联交易情况

按照《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以及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等制度的要求,根据客观标准对日常生产经营过程中所发生的关联交易是否必要、是否客观、是否对公司有利、定价是否公允合理、是否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等方面做出判断,并依照相关程序进行审核。

(二) 对外担保及资金占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无对外担保及资金占用情况。

(三)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

公司无募集资金。

(四) 高级管理人员提名以及薪酬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能严格按照已制定的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及有关考核激励的规定执行,薪酬的发放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的规定。

(五)业绩预告及业绩快报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发布了2018年度业绩预盈公告。

(六) 聘任或者更换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经连续十八年为公司提供财务审计服务, 该所审计人员业务熟练,对公司业务流程、财务及其他事项都较熟悉,董事会续聘其 为公司 2019 年度的财务审计机构及内控审计机构,聘期一年。

(七) 现金分红及其他投资者回报情况

公司 2019 年年末可分配利润为盈利,故本年度利润不分配。本年度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八)公司及股东承诺履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及股东无相关承诺事项。

(九) 信息披露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信息披露制度健全,能够真实、准确、完整、公正及时地履行信息 披露义务。

(十) 内部控制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继续完善公司制度及流程,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配套指引等法律法规要求,积极推进实施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建设工作,并得到了规范实施。

(十一) 董事会以及下属专门委员会的运作情况

公司董事会下设战略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及审计委员会四个委员会。

本人担任审计委员会主任委员、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2019 年度,各专门委员会依据公司《章程》及各专门委员会相关议事规则开展工作,本人积极参加各项会议,履行相关职责。

作为公司审计委员会主任委员,本人根据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要求,协调、督促外部审计机构按时完成年度审计工作,对外部审计机构进行评估并决定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提供 2019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和内部控制审计服务,对公司的内部审计部门及其工作进行指导,审阅公司定期财务报告并发表意见,对公司内部控制的有效性进行评估,充分发挥了审计委员会的审核、监督作用。

作为公司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本人根据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要求,制定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政策与考核方案,按照绩效评价标准对高级管理人员的工作情况进行评估、审核,报告期内,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与考核完全依据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的《2018年经营层考核办法》实施,无违规情况。

(十二) 其他事项

报告期内,本人作为独立董事,没有提议召开董事会的情况发生,没有独立聘请外部审计机构和咨询机构对公司的具体事项进行审计和咨询的情况发生。

四、总体评价和建议

2019年,本人本着诚信、勤勉的精神,以对所有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负责的态度,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履行独立董事的义务,发挥独立董事的作用,切实维护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在新的一年本人将继续按照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和要求,继续履行独立董事的权利和义务,为提高董事会决策合理性、合法性、科学性,以及维护广大投资者尤其是中小投资者的合法权益发挥独立董事的作用,履行应尽的责任。

特此报告。

独立董事: 刘舟宏

宁波波导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根据《公司法》、《关于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的指导意见》、《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及有关法律、法规、规章的规定,本人张恒顺作为宁波波导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独立董事,在 2019 年度工作中,忠实地履行了独立董事的职责,谨慎、认真、勤勉地行使了独立董事的权利,充分发挥了独立董事的作用,注重维护公司整体利益,维护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根据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关于加强社会公众股股东权益的保护的若干规定》和《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要求,现将2019年度履职情况汇报如下:

一、 个人基本情况

张恒顺先生,1963年出生,经济法硕士,现为北京市金杜律师事务所律师。 本人作为独立董事不存在影响独立性的情况。

二、年度履职概况

(一)报告期内,独立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情况

独立董事姓名	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亲自出席	委托出席	左
	(次)	(次)	(次)	缺席(次)
张恒顺	6	5	1	0

本人对历次董事会会议审议的相关议案均认真审议,积极参与了讨论,并提出合理建议,以科学、审慎的态度行使表决权,对会议的各项议案均投赞成票,没有反对、 弃权的情况。

(二) 2019 年度出席股东大会情况

本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一次股东大会,即于 2019 年 5 月 23 日召开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本人因工作原因没有出席本年度股东大会。

(三) 发表独立意见情况

报告期内,本人在充分了解和认真审核的基础上,对公司的对外担保事项、关联

交易、会计政策变更、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经营层业绩考核事项、公司 2018 年度 利润分配预案、控股股东及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及内控审计机构、 转让全资子公司宁波波导软件有限公司 100%股权、公司拟出售部分闲置房产、购买信 托产品等事项发表了独立性意见。

(四)上市公司配合独立董事的工作情况

报告期内,本人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保持定期沟通,公司为独立董事对于董事会的各项议案的调查、获取做出决议所需要的其他情况和资料提供尽可能的便利,积极有效地配合了独立董事的工作。

三、年度履职重点关注事项的情况

(一) 关联交易情况

按照《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以及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等制度的要求,根据客观标准对日常生产经营过程中所发生的关联交易是否必要、是否客观、是否对公司有利、定价是否公允合理、是否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等方面做出判断,并依照相关程序进行审核。

(二) 对外担保及资金占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无对外担保及资金占用情况。

(三)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

公司无募集资金。

(四) 高级管理人员提名以及薪酬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能严格按照已制定的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及有关考核激励的规定执行。

(五) 业绩预告及业绩快报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发布了2018年度业绩预盈公告。

(六) 聘任或者更换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经连续十八年为公司提供财务审计服务, 该所审计人员业务熟练,对公司业务流程、财务及其他事项都较熟悉,董事会续聘其 为公司2019年度的财务审计机构及内控审计机构,聘期一年。

(七) 现金分红及其他投资者回报情况

公司 2019 年年末可分配利润为负,故本年度利润不分配。本年度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八)公司及股东承诺履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及股东无相关承诺事项。

(九) 信息披露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信息披露制度健全,能够真实、准确、完整、公正及时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十) 内部控制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继续完善公司制度及流程,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配套指引等法律法规要求,积极推进实施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建设工作,并得到了规范实施。

(十一) 董事会以及下属专门委员会的运作情况

公司董事会下设战略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及审计委员会四个委员会。

本人担任提名委员会主任委员、审计委员会委员。2019年度,各专门委员会依据公司《章程》及各专门委员会相关议事规则开展工作,本人积极参加各项会议,履行相关职责。

作为公司审计委员会委员,本人根据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要求,协调、督促外部审计机构按时完成年度审计工作,对外部审计机构进行评估并决定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提供 2019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和内部控制审计服务,对公司的内部审计部门及其工作进行指导,审阅公司定期财务报告并发表意见,对公司内部控制的有效性进行评估,充分发挥了审计委员会的审核、监督作用。

(十二) 其他事项

报告期内,本人作为独立董事,没有提议召开董事会的情况发生,没有独立聘请外部审计机构和咨询机构对公司的具体事项进行审计和咨询的情况发生。

四、总体评价和建议

2019年,本人本着诚信、勤勉的精神,以对所有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负责的态度,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履行独立董事的义务,发挥独立董事的作用,切实维护全

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在新的一年本人将继续按照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和要求,继续履行独立董事的权利和义务,为提高董事会决策合理性、合法性、科学性,以及维护广大投资者尤其是中小投资者的合法权益发挥独立董事的作用,履行应尽的责任。

特此报告。

独立董事: 张恒顺